

◇ 风土记 黄亚明专栏



黄亚明，中国作协会员，安徽省文学院签约作家。研究馆员。文章散见《作品》《诗刊》《青年文学》《西湖》《散文》《长篇小说选刊》等，出版散文集《坐看》《市井水浒》数种，获奖若干。

在探访王大枢故居的路上，小径几无，野草葳蕤，烂泥没脚。这是在太湖县百里镇东冲口，老竹、荆棘、灌木丛依然墨绿，草木深深，拥几堆残垣断壁，看不见昔日天井、廊檐、春碓、热闹的鸡鸣狗嘶。

王大枢曾在此地苦读、劳作五十六年。

王大枢(1731—1816)，字白沙，号天山渔者，清乾隆三十六年(1771)举人，举江左孝廉，拣选知县。少孤独，勤读书，筑室于司空山下，购书万卷，日夜寝读其间。

四十岁中举，不晚，却绝对不早。中举之后，做不做官，由不得自己，看家世、看背景人脉、看囊中银钱几何。王大枢一直等到乾隆甲辰五十二年(1787)，才被吏部挑选为知县，命即赴京受任。甫入京城不过五日，却被老家官绅联名举报“劣迹”，一张状纸剥下他的官帽官服，江南按察司定讞他发遣流放伊犁。

“劣迹”何在?王大枢隐隐明白，其著作《西征录》云：“一側身榛莽之间，更欲多言，无乃重即于愆乎?”因言获罪而已。蛰居乡里时，王大枢曾为稻粱谋而办学馆，为乡邻不平事而做讼师，其言激愤。讼师在清朝广受诟病。在官方视野中，讼师多为棍徒，“私囊已饱，为害殊深。”王大枢百口莫辩。帝国的官场，堪比洪流险滩。比官场更凶险的，是乖蹇的人心。

清朝乾嘉时期，被流放的官员称之为遣员、戍员或废员。仅仅伊犁惠远一地，乾隆末年，有遣犯三四千人，流放官员数百人之多，从总督巡抚大员到主簿

猎猎西风起乱云，梨枝一夜似逢春。妇人望穿婆娑泪，雪地空留小花踪。

忙忙碌碌中，一年接近尾声。近几天气温突降，从十月的小阳春中猛然醒来，接受零下23摄氏度的凛冽。其实每个人的生命中，都会经历像这样突然来临的大悲大喜，学会失意坦然，得意淡然，任风云如何突变，我们只平静地与光阴话别。

大雪时节，田地已无需打理，农家忙碌的是一年最为残忍也是最为期盼的事——杀猪。好多年未曾见过那场景了。其实是从未见过。小时候，这个时节，总会不时地被猪的惨叫吓得不敢出门，怯生生地趴在窗台边，听外边人声喧嚣。

因为家里人口众多，过去，我家总也喂上两口猪，都是隔了年的。那时候家中有头母猪，不仅我们全家一年肉食供应靠它，还有家中日用开支都是卖了它的儿女所得。

当一个小猪娃落地时，它萌得和一个小孩子没什么区别，姐姐们甚至会将它们抱在怀里，还让它钻进自己的衣服里。我也会不时抱起它，亲它的嘴，它圆圆粉红的嘴，黑黑的眼珠，长长的白睫毛，加上浑身胖嘟嘟的奶膘，实在太让人喜爱了。那时候它的生命与我们相同，可仅仅一年多的时间，它就会变成我们的食物。

母亲开始了她长达一年多的饲养过程。她从不用泔水喂，她说不能让猪吃出同类的味道来，这或许是对生命最起码的尊重吧!她会将秋天收好的猪菜粉碎，拌上玉米面，加盐，开水烫过后搅拌成稀稠状来喂。到了夏天便有专门种植的猪菜，冬天就要让它长膘了，蔓菁萝卜煮熟，捣碎加上大量的玉米面，大雪时节，它就肥得快要走不动了。

杀猪是件大事情，几乎请动了全

悲欣交集

县尉，无官不具。到嘉庆十二年(1807)止，乌鲁木齐一地先后安置各类遣戍之员三百八十余名(《三州辑略》)。

有清一代，发遣与流刑、充军、迁移一同，构成了残缺的流放体系。发遣分为当差、为奴、种地等情形，普通而言，职官及生员以上等人犯罪，发遣当差。普通民人犯罪，发遣当差或为奴。无论当差，还是为奴，都是在边地服劳役刑，为驻军提供服务或粮食供应。起解犯人的穿着另类，无论表里上下，棉衣单衫，一概用红布缝制。同时还要对流犯剃发，仅留取两头的一撮。解至配所后，遣军流犯均要杖一百或责打四十大板，徒犯杖六十至一百。

清朝流放，朝廷如不赦免，永远不能回乡。死后白骨返里，亦要请旨定夺。又没有年限，皇帝说了算，若皇上记不起来，只有老死边陲。

遥想当年，绝域新疆，曾先后留下名士林则徐、纪晓岚、洪亮吉、祁韵士、徐松、张荫桓、裴景福、刘鹗、温世霖的流放足迹。没做过一天官的王大枢，“有幸”位列其中。更“有幸”的是，他遇到了伊犁将军保宁。保宁吩咐王大枢的公差，是修撰《伊犁志》。无独有偶，另一纂者蔡世格同为废员，谁都不能嫌弃谁，两个倒霉蛋从此抱团取暖，在伊犁开始了攀高山，趟冰河，涉大漠，吃草啮雪的踏勘生活。

那段日子，悲欣交集，他们仿佛在渡着一条命运的黑河。

嘉庆四年(1800)，王大枢算是结束了十三年“效能自赎”的遣犯生涯。年逾七旬，终于归乡，两鬓皤然，犹手不释卷。嘉庆二十一年，王大枢病逝。其一生，著有《西征录》七卷、《古史综合》十二卷、《春秋属辞》十二卷、《诗集辑说》二卷，均刻于世。《古韵通例》《陶诗析疑》《鸿爪录》等书，稿成未刻。

历史通常只关注少数人的极端处境和异常表现，这并不奇怪。王大枢其实是普通人。一个农家子弟，举人，塾师，讼师。按照正常的轨迹，他会入仕，走向庙堂，然后被无情的时间抹掉。但命运改变了他，是造化弄人，抑或流放是他的造化?

想起北宋建中靖国元年(1101)七月，常州久旱不雨，天气燥热，苏东坡病了几十日，二十六日，已到了弥留之际。他对三个儿子说：“吾生无恶，死必不坠。”意思是，我一生没做亏心事，不会下地狱。

王大枢临逝时，如何?历史的谜底永不可解。

王大枢故居有一块自刻的石头，上横书“介于石”，下刻“得磊之一，在豫之二，公不易三，士不算四”。《周易》第十六卦云：“(豫卦)六二，介于石，不终日，贞吉。”介，古文做“砢”，坚硬之意。介于石，即坚如石。犹自言性格如磐石耿直倔强，而致命途多舛?或者，他告诫百里的子孙，“不忘初心，方得本心”?

其墓地位于东冲口船形山上。布满荆棘，无路可循。也许，苏格拉底替他做了解释：“我要安静地离开人世，请忍耐、镇静。”

大雪

村人，宰杀的，帮忙料理后序工作的，要十多个青壮年。每个村都有一个专业的杀猪匠，他有一套稳准狠的手法，让一头猪顷刻间便与人类阴阳两隔，据说，他杀的猪更为健康，因为猪所经历的痛苦小，身体分泌的酸性物质相对少。其余的人负责将一头猪变成一堆肉。

杀猪的过程我从未见过，父亲说女孩子看了杀猪脸上会长斑的。即便没有这样的吓唬，也是万万不敢看的，那绝对是个残忍的过程，只想想那个与你相处一年的生命即将消失，心里便会隐隐地生出痛来。母亲在杀猪那天总会躲到邻居家去，头天她会去看猪最后一眼，她抚摸着猪的脊梁，一遍一遍，一手抚摸一手抹着眼泪。那猪也就那么乖乖地，不时发出哼哼的声音。那种场景一直深刻在我心里，从小便知晓了这无奈的悲伤。

中午时分，猪收拾停当，过秤后，吊在高杆上。午饭是要用它的脖子来做的，叫槽头肉。这时候母亲回来了，这顿饭怎么也得主妇亲手掌勺。村里的几个妇女帮忙，蒸饭的，削土豆的、切酸白菜的各有分工。

肉要切成一厘米厚二三寸长宽的片，放入锅中中火炒，不能炒太久，要留有一定脂肪，这样肉质鲜嫩，肥油解馋。在那少油少肉的光景，杀猪季是村民们解馋的最佳时机。碗内放入花椒、八角、姜葱蒜等调味品，倒入酱油，搅匀，然后烹入炒好的肉锅中，马上盖盖，防止锅气跑掉。这时候一股香扑

鼻而来，引发诸多人不停吞咽着口水。然后倒入切好的土豆，再翻炒几分钟，加入适量水盖盖煮。酸白菜洗好，顺着纹路通身用锥子划成两毫米左右的细条，再切成一寸长的段，倒入热水浸泡一会儿，攥出酸水，均匀洒入锅中。大概要半个钟头，一大锅杀猪烩菜就做好了。

出力多的上坐到里炕，几个做饭的妇女将菜盛好，上面铺满大肉片子端上桌，大家开始享用这一年一度的美味。菜里有两块骨头肉，一块是咽喉处的，要犒劳杀猪的，还有一块要给喂猪的，是对她一年辛苦的奖励。母亲是不会吃的，她还没有从心疼中走出来，这天她往往吃得很少，这块肉有时候就成了我们的了。不管之前多么不舍，可此时，除了母亲我们兄妹们已经完全忘记了那头猪，只会享受这味蕾满足的幸福。

晚上，父亲会将肉按部位卸开，并将骨肉分离，要腌的，要放的，都分配好，母亲就开始着手腌肉了。肉一定要当天腌，这样才会皮软肉嫩，香美可口。肉要切成一寸厚三寸长的大块，放入锅中炒，直到没有水气冒出，放入盐，然后将肉捞入坛子内，上面蒙上厚厚的猪油，放到凉房里，让它慢慢腌制，这便是春天后到大雪时节主要的荤腥。

整个大雪时节，我们便在一家家的杀猪烩菜中度过，说也奇怪，做法都一样，可一百个主妇就能做出一百种味道来，从未将我们吃厌。最后，每家都会剩余许多烩菜，冻到凉房里，想吃时，切块热上，味道依然很美。

大雪一过，这一年的时光又将成为回忆。伴着呼啸的西风，原乡的记忆在一篇篇杀猪菜的文章中缓缓铺开。那些曾经烟火的日子，有我们遗留的踪迹，待雪化成泥，就会清清楚楚地显现在脑海里。

◇ 节气知识 夏至专栏



夏至，原名王桂萍，鄂尔多斯人，中国报告文学学会会员。出版散文集《原乡季候》，诗集《漫卷诗光》。小说、诗歌、散文发表于《诗刊》《十月》《文艺报》《草原》《延河》《内蒙古日报》等报刊。